



一起自行车被盗窃案引出一个现象 小区监控探头成了“摆设” 欢迎拨打晚报热线叙叙“探头”带给你的烦恼

如果不是自己的爱车被盗,居民张女士可能还想不到,小区大门口
的监控探头原来是“睁眼瞎”。 郑州晚报记者 石闯/文 周甬/图



爱车丢失暴露监控“睁眼瞎”

“早上出门时顺便看了一下孩子经常放自行车的地方,却发现车子没了,车锁的链子被剪断后扔在地上。”昨日上午,在西十里铺路10号院内,居民张女士提及8月30日早上车丢的那一幕,仍然显得心疼不已。

随即她拨打了110。桐柏路派出所民警很快赶到,初步判断偷车贼是用气压剪剪断锁链后实施盗车的。“小区的墙壁上装有摄像头,正对着大门口,偷车贼的行为不是被拍得一清二楚吗?”

张女士增添了信心,但她和民警到社区查看监控时不由得傻了眼,原来监控室的电脑显示的是黑屏。社区工作人员告诉她监控设施早就坏了。

社区缺乏维修资金只能向上报

“监控探头坏了这么久,总该有人出面尽快地修修吧?”昨日上午,记者跟随张女士来到桐柏路派出所。

一位值班民警表示小区的监控探头不归他们管理。这名值班民警建议张女士到社区反映,让社区尽快向上打报告进行处理。张女士说,另一名民警还告诉她,监控探头出现类似问题的不止这一个小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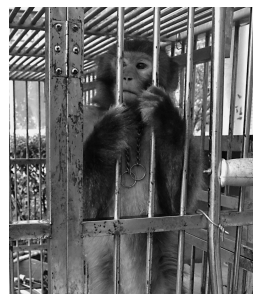
昨日下午,记者向西十里铺路10号院所在的中原区桐柏路办事处火电二公司社区了解情况。“这些监控设施是几年前上级部门分批安装的,有的还是捐赠的,可是运行了几年后,年久失修。”工作人员万先生表示,“现在社区的24个监控探头都坏了,监控室的两台电脑都是黑屏,不能用了。”

万先生说:“后期维护的费用太高,比如修理一个监控探头需要200块钱,这笔费用无力承担呀!”他说,这些监控探头本来都是服务小区业主的,但是业主不愿意投入,也是一个原因。不过,他表示,已经向街道办事处进行了汇报,上级部门正在考虑尽快解决问题。

有过这样烦恼的居民找晚报叙叙

你遇到过张女士这样的烦恼吗?你所在小区的监控探头是否也成了“摆设”?你对此有什么好的改进建议或意见?欢迎拨打本报新闻热线96678来谈一谈。

小区凉亭里住了一只猴 吃喝拉撒都在亭中铁笼里



连日来,不少市民向本报投诉称,淮北街汝河路口北的新华苑小区,公共凉亭被一个大型不锈钢笼子占用,笼子里圈养了一只猴子。
郑州晚报首席记者 徐富盈
实习生 赵龙翔 文/图

在小区凉亭下养起猴子

昨日下午3点左右,记者赶到新华苑小区。

在1号楼和2号楼之间有一个方亭,亭子下放着1.5米长、1米宽、1米高的不锈钢金属笼,笼下方地面上满是食物渣子、果皮和粪便。

居民称,这只猴子名叫“俊美”,是只成年母猴,主人将其放置在亭中饲养已有一个多月,小区有居民每日都会给猴子喂食。“猴子吃喝拉撒都在亭子里,脏得很,有孩子还被猴子抓伤,居民都不愿往那儿去了,怕有传染病。”市民称。

猕猴被移交至森林公安处

经过林业局野生动物保护处义务救助站工作人员调查,确认这只猕猴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,猴子主人为非法饲养,决定对猴子进行暂扣。

在小区物业的帮助下,终于与猴子主人王先生取得了联系。下午4点,救助站工作人员与猴子周旋了近15分钟后,猴子钻到了新搬来的笼子里。目前,这只猴子被送至森林公安处暂养。

到林业局办证才能饲养

经了解,猴子的主人王先生没有办理相关饲养手续。森林公安局民警介绍,根据规定,个人并非不能饲养猴子,“但必须持有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才可以养,这个证要到当地林业管理部门办理”。

龙湖镇王许庄,葡萄园里建起了高楼,开建至今将近一年的时间里,该镇执法人员多次前去要求停工,但四层高的楼房慢慢封了顶。
郑州晚报记者 汪永森 文/图

葡萄园里起高楼 占的是耕地,这栋违建楼已经封顶

葡萄园里建起四层半高楼

昨日上午11点多,郑州晚报记者来到新郑市龙湖镇王许庄村,该村南十字路口东南角一栋四层半高的楼房主体框架已搭好。

这栋楼房2012年10月开始修建,占用王许庄村4亩多土地,目前外墙已经用水泥进行了简单粉刷,过段时间就可以安装门窗。楼房南侧就是王许庄村的葡萄种植园,村民仍在对园内成熟的葡萄进行采摘,而数年前这栋在建楼房所在的位置也有着成片的葡萄。

一名村民告诉记者,在建高楼所在位置为村民的可耕地,该地块20年前被村民王海潮承包,去年底承包合同即将到期时,王海潮出人意料地在这块地上建起了楼房。

龙湖镇执法人员执法受阻

去年10月此楼开建后他们曾向镇里反映,执法人员多次前来要求施工人员停工,但这栋四层半的楼房就这么在屡停屡建中盖了起来。

昨日下午3点半,村民致电本报称龙湖镇政府又派出了执法人员,记者随即拨通带队前往现场的龙湖镇一毛姓副镇长的手机,毛副镇长表示该楼刚刚开始修建,之后记者表示已经到过现场,毛副镇长表示正在忙,随即中断了采访。

下午4时20分,记者致电王许庄村支书王书增,他确认这栋楼房占用的是村里的可耕地,而建房并无任何手续,属于违法建设行为,但镇政府工作人员下午的执法受到阻挠未能成功。



郑州通信科技学校

城市轨道交通人才培养基地(统招代码351)

我校2013年招生录取工作已接近尾声,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批,现补招以下专业学生:

1.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与管理 补招80人

2.城市轨道交通机车车辆 补招30人(限男生)

中原路校区: 0371-53738618 53738619

花园路校区: 0371-65393706 65398672

学校官方网址: www.zzcsdtxx.com 免费电话400-667-2022